



MASSACHUSETTS

Department of Early Education and Care

儿童看护财务补助协议

家庭 ID 号码_____

本文件说明了您在获取儿童看护费用补助方面负担的权利和责任有哪些。请仔细阅读本文件，如有不理解或疑问，请告知您的家庭访问管理员（FAA）。

FAA 机构名称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FAA 工作人员姓名 _____ 电话号码 _____

您已获批可以领取儿童看护费用补助：

授权开始日期_____ 授权结束日期_____

- 您的 FAA 还必须为每个儿童完成安置手续才能入托并开始接受看护服务
- 如果您是寻求批准活动而获得批准，您必须在 12 周期限结束前验证服务需求，才能获得完整的 12 个月授权

请审阅并在下方每项空白处签名首字母，以确认您理解并同意每项声明。请保留一份副本作为记录。

_____ 本人理解，为了建立或维持资格或增加儿童看护费用补助金额，故意提供虚假或误导性信息或文件，和/或隐瞒或 withholding 信息的行为被视为实质性欺诈。实质性欺诈可能导致本人的儿童看护费用补助被终止。实质性欺诈的例子包括但不限于：

- 未报告家庭成员（例如未报告另一位家长与您同住）。
- 未报告所有收入来源（例如兼职/按日计酬工作、租金收入、赡养费、零工经济或其他非传统工作安排）。
- 更改或伪造收入或收入证明文件（例如，未报告所有自雇收入，或更改或伪造工资单）。
- 未准确报告所有家长的服务需求或服务需求变更（例如提供的工资单是您已不再从事的工作所发的）。服务需求是指您家庭需要托儿服务的活动或其他符合条件的原因，包括在需要托儿服务期间的工作、教育或培训。

_____ 本人理解，如果本人因实质性欺诈而获得儿童看护费用补助，本人将负责偿还通过欺诈获得的全部儿童看护费用补助金额，并可能承担刑事责任。

_____ 本人理解，如果本人是基于寻求批准活动而获得儿童看护费用补助的批准，本人必须在 12 周临时期结束后验证本人有符合条件的服务需求才能继续获得托儿服务，否则本人的儿童看护费用补助将终止。

_____ 本人理解，为了验证本人的收入和服务需求，EEC 或 FAA 可能需要联系本人的雇主、大学/学校或培训机构。本人授权本人的雇主或学校管理部门向 EEC 或本人的 FAA 提供有关本人的收入、工资、工作时间、工作安排和学校注册信息。

_____ 本人理解本人必须按以下规定报告变更：

必须在 30 天内报告的变更：

- 家庭总收入增加超过州收入中位数（SMI）的 85%
- 家庭联系信息变更；家庭构成变更；或子女监护安排变更
- 搬出本州
- 任何持续超过 12 周的家长服务需求变更或终止

本人理解，未能在 30 天内报告上述变更将导致故意违规（IPV），并可能使本人失去获得儿童看护费用补助的资格。

可以在授权期间任何时候或重新授权时报告的变更：

- 因病或需要照顾家庭成员而暂时不需要此服务需求（包括产假）
- 季节性工作者的工作中断或服务需求时间减少（只要家长仍在工作或参加培训或教育）
- 参加教育或培训的家长的任何学期或假期休息；持续少于 12 周的家长服务需求变更或终止
- 不超过州收入中位数（SMI）85%的收入变更

_____ 本人必须在本人的孩子缺勤时与托儿服务提供者沟通。本人理解，如果本人的孩子连续 30 天或在 12 个月授权期间累计超过 45 天，或在 12 周临时授权期间缺勤 20 次不到园，本人的托儿服务提供者可能决定终止本人在其机构的安置。在提供者开放、可提供服务且本人的孩子按计划应该到园的每一天，本人都要负责支付家长费用，即使缺勤也是如此。

_____ 本人理解，如果本人的孩子将长期缺勤（例如长期患病、探访非监护父母等），本人可以向托儿服务提供者申请批准的保育中断。如果本人处于批准的保育中断期间，本人将不需要支付家长费用。本人的托儿服务提供者可以保留本人孩子的名额，但这不是必须的。

_____ 本人理解，只要本人在 12 个月授权期间使用托儿服务并根据 EEC 规定保持资格，本人的儿童看护费用补助授权将持续有效。本人理解，本人必须在 12 个月授权期结束前重新确定资格。

_____ 本人理解，在 12 个月授权期间，本人可以根据本人的托儿需求随时在某个机构获得托儿安置。如果本人要终止在某机构的托儿服务，本人将提前至少 2 周通知托儿服务提供者。

_____ 如果本人认为本人的 FAA 未正确确定本人获得儿童看护费用补助的资格，包括被拒绝或终止，本人可以要求 EEC 进行审查。

本人保证，据本人所知，所提供的信息正确完整，如有虚假愿受伪证罪之处罚。

家长签名_____ 日期_____